

汇添富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20年6月16日更新)

基金管理人：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汇添富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汇添富可转换债券；A类份额基金代码：470058；C类份额基金代码：470059；以下简称“本基金”）经2011年4月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495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1年6月17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拟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

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投资者应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中有关“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是基于投资范围、投资比例、证券市场普遍规律等做出的概述性描述，代表了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长期风险收益特征。销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和其他销售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本基金进行“销售适当性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也不同，因此销售机构的基金产品“风险等级评价”与“基金的投资”章节中“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可能存在不同，投资人在购买本基金时需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 50%，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者超过 50% 的除外。

本次招募说明书主要涉及基金经理信息的更新，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20 年 6 月 16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 H 区（东座）6 楼 H686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富城路 99 号震旦国际大楼 20 楼

法定代表人：李文

成立时间：2005 年 2 月 3 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基金字[2005]5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132,724,224 元

联系人：李鹏

联系电话：021—28932888

股东名称及其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412%
上海菁聚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656%
上海上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966%
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	19.966%
合计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李文先生，2015年4月16日担任董事长。国籍：中国，厦门大学会计学博士。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汇添富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分行稽核处科长，中国人民银行杏林支行、国家外汇管理局杏林支局副局长、副局长，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中心支行银行监管一处、二处副处长，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金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稽核总部总经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财务管理总部总经理，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督察长。

程峰先生，2016年11月20日担任董事。国籍：中国，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上海报业集团副总经理，上海上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文化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瑞力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上海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团委副书记、书记，上海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技术进口处副处长，上海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科技发展与技术贸易处副处长、处长，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信息中心主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行政管理总部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林福杰先生，2018年3月21日担任董事。国籍：中国，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东航集团财务有限

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东航期货有限责任公司部门经理，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国泰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张晖先生，2015年4月16日担任董事，总经理。国籍：中国，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高级分析师，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主管和基金经理，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曾担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届和第十一届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

林志军先生，2015年4月16日担任独立董事。国籍：中国香港，厦门大学经济学博士，加拿大Saskatchewan大学工商管理理学硕士。现任澳门科技大学副校长兼商学院院长、教授、博导。历任福建省科学技术委员会计划财务处会计，五大国际会计师事务所Touche Ross International(现为德勤)加拿大多伦多分所审计员，厦门大学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厦门大学经济学院讲师、副教授，伊利诺大学(University of Illinois)国际会计教育与研究中心访问学者，美国斯坦福大学(Stanford University)经济系访问学者，加拿大Lethbridge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讲师、副教授(tenured)，香港大学商学院访问教授，香港浸会大学商学院会计与法律系教授，博导，系主任。

杨燕青女士，2011年12月19日担任独立董事，国籍：中国，复旦大学经济学博士。现任《第一财经日报》副总编辑，第一财经研究院院长，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特邀高级研究员，上海政协委员，《第一财经日报》创始编委之一，第一财经频道高端对话节目《经济学人》等栏目创始人和主持人，《波士堂》等栏目资深评论员。2002-2003年期间受邀成为约翰-霍普金斯大学访问学者。

魏尚进(Shangjin Wei)先生，2020年1月9日担任独立董事，国籍：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博士。现任复旦大学泛海国际金融学院访问教授、哥伦比亚大学终身讲席教授。曾任哈佛大学肯尼迪政府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世界银行顾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工作贸易与投资处处长、研究局助理局长。

2、监事会成员

任瑞良先生，2004年10月20日担任监事，2015年6月30日担任监事会主席。国籍：中国，大学学历，会计师、非执业注册会计师职称。现任上海报业集

团上海上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财务中心财务主管，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文新投资公司财务主管、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

王如富先生，2015年9月8日担任监事。国籍：中国，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现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历任申银万国证券计划统筹总部综合计划部专员、发展协调办公室专员，金信证券规划发展总部总经理助理、秘书处副主任（主持工作），东方证券研究所证券市场战略资深研究员、董事会办公室资深主管、主任助理、副主任。

毛海东先生，2015年6月30日担任监事，国籍：中国，国际金融学硕士。现任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富管理中心总经理。曾任职于东航期货有限责任公司，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王静女士，2008年2月23日担任职工监事，国籍：中国，中加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金融部总监。曾任职于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宣传部，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部。

林旋女士，2008年2月23日担任职工监事，国籍：中国，华东政法学院法学硕士。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监，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曾任职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陈杰先生，2013年8月8日担任职工监事，国籍：中国，北京大学理学博士。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副总监。曾任职于罗兰贝格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泰科电子（上海）有限公司能源事业部。

3、高管人员

李文先生，董事长。（简历请参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张晖先生，2015年6月25日担任总经理。（简历请参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雷继明先生，2012年3月7日担任副总经理。国籍：中国，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国民族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网上交易部副总经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总经理、经纪业务总监、总裁助理。2011年12月加盟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娄焱女士，2013年1月7日担任副总经理。国籍：中国，金融经济学硕士。曾在赛格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及富达基金北京与上海代表处工作，负责投资银行、证券投资研究，以及基金产品策划、机构理财等管理工作。2011年4月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袁建军先生，2015年8月5日担任副总经理。国籍：中国，金融学硕士。历任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行业二部副经理，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经理、专户投资总监、总经理助理，并于2014年至2015年期间担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六届主板发行审核委员会专职委员。2005年4月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

李骁先生，2017年3月3日担任副总经理。国籍：中国，武汉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厦门建行计算机处副处长，厦门建行信用卡部副处长、处长，厦门建行信息技术部处长，建总行北京开发中心负责人，建总行信息技术管理部副总经理，建总行信息技术管理部副总经理兼北京研发中心主任，建总行信息技术管理部资深专员（副总经理级）。2016年9月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李鹏先生，2015年6月25日担任督察长。国籍：中国，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历任上海证监局主任科员、副处长，上海农商银行同业金融部副总经理，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稽核监察总监。2015年3月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督察长。

4、基金经理

（1）现任基金经理

吴江宏先生，国籍：中国，学历：厦门大学经济学硕士。9年证券从业经验。2011年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任固定收益分析师。2015年7月17日至今任汇添富可转换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4月19日至2020年3月23日任汇添富盈安混合（原汇添富盈安保本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8月3日至2020年3月23日任汇添富盈泰混合（原汇添富盈稳保本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9月29日至今任汇添富保鑫混合（原汇添富保鑫保本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3月13日至2020年3月23日任汇添富鑫利定开债基金（原添富鑫利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3月15日至今任汇添富绝对收益定开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4月20日至2019年9月4日任汇添富鑫益定开

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6月23日至2019年8月28日任添富鑫汇定开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9月27日至2020年6月3日任汇添富民丰回报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1月25日至2019年8月29日任添富鑫永定开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4月16日至2020年3月23日任添富鑫盛定开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9月28日至2020年6月4日任添富年年丰定开混合的基金经理，2018年9月28日至今任汇添富双利债券的基金经理，2019年8月28日至今任添富添福吉祥混合、添富盈润混合、汇添富弘安混合、汇添富6月红定期开放债券的基金经理。

（2）历任基金经理

王珏池先生，2011年6月17日至2013年2月7日任汇添富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梁珂先生，2013年3月28日至2015年7月22日任汇添富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曾刚先生，2013年2月7日至2020年6月12日任汇添富可转换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

主席：袁建军（副总经理）

成员：韩贤旺（首席经济学家）、王栩（总经理助理，权益投资总监）、陆文磊（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劳杰男（研究总监）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成立时间：1984年1月1日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35,640,625.71万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郭明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19 年 9 月，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208 人，平均年龄 33 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 1998 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基金、QFII 资产、QDII 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 专户资产、ESCROW 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 2019 年 9 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1006 只。自 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十六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 68 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 H 区（东座）6 楼 H686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樱花路 868 号建工大唐国际广场 A 座 7 楼

法定代表人：李文

电话：（021）28932893

传真：（021）50199035 或（021）50199036

联系人：陈卓膺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99fund.com

邮箱：guitai@htffund.com

（2）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系统（trade.99fund.com）

2、代销机构

本基金的代销机构请详见基金管理人官网公示的销售机构信息表。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 H 区（东座）6 楼 H686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樱花路 868 号建工大唐国际广场 A 座 7 楼

法定代表人：李文

电话：（021）28932888

传真：（021）28932876

联系人：韩从慧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吕红、李永波

联系人：陈颖华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100738
执行事务合伙人：毛鞍宁
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业务联系人：徐艳
经办会计师：徐艳、许培菁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汇添富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汇添富可转换债券
A类份额基金代码：470058
C类份额基金代码：470059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债券型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努力在控制投资组合下方风险的基础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

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债券回购、短期融资券、次级债、资产支持证券以及经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本基金可投资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持有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转股所得的股票以及权证等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也可直接从二级市场上买入股票和权证。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本基金的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对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的 80%；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现金或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所指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和类属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 80%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并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对全球经济形势、中国经济发展（包括宏观经济运行周期、财政及货币政策、资金供需情况）、证券市场估值水平等的研判，适度参与权益类资产配置，适度把握市场时机力争为基金资产获取稳健回报。

类属资产配置由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宏观经济分析、债券基准收益率研究、不同类属债券利差水平研究，判断不同类属债券的相对投资价值，并确定不同债券类属在组合资产中的配置比例。

2、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基于行业分析、企业基本面分析和可转换债券估值模型分析，并结合市场环境情况等，本基金在一、二级市场投资可转换债券，以达到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实现基金资产稳健增值的目的。

（1）行业配置策略

可转换债券有别于一般债券，其自身含有的期权价值与公司股票价格走势、波动率水平等密切相关。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综合考虑各种宏观因素，以实现最优的行业配置。

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走势、经济周期，以及阶段性市场投资主题的变化，综合考虑宏观调控目标、产业结构调整等因素，精选成长前景明确或受益政策扶持的行业内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债券进行投资布局。另外，由于宏观经济所处的时期和市场发展的阶段不同，不同行业的可转换债券也将表现出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在经济复苏的初期，持有资源类行业的可转换债券将获得良好的投资收益；而在经济衰退时期，持有防御类非周期行业的可转换债券，将获得更加稳定的收益。

（2）个券选择策略

本基金将运用企业基本面分析和理论价值分析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精选个券，力争实现较高的投资收益。

企业基本面分析策略是指本基金将采取定性分析（经济周期、行业地位、竞争优势、治理结构等）与定量分析（P/B、P/E、PEG 等）相结合的方式，对可转换债券对应的标的股票进行深入研究，精选具有良好成长性且估值相对合理的标的股票，达到分享正股上涨收益的目的。

理论价值分析策略是指本基金将结合可转换债券的条款，根据其标的股票股价的波动率水平、分红率、市场的基准利率、可转换债券的剩余期限、当前股价水平等因素，运用 BS 模型以及蒙特卡洛模型等，计算期权价值，从而确定可转换债券的理论价值。

可转换债券的理论价值分为纯债价值和期权价值。其中纯债价值由当期贴现利率水平、债券的信用评级、剩余期限等因素决定，其中关键因素是当期贴现利率水平。当期贴现利率水平与宏观经济走势、债券市场供求关系、市场资金面情况、物价水平预期紧密相关；期权价值主要与发债主体的行业发展前景、公司基本面、公司股价历史波动率、分红率、市场基准利率和可转换债券的剩余期限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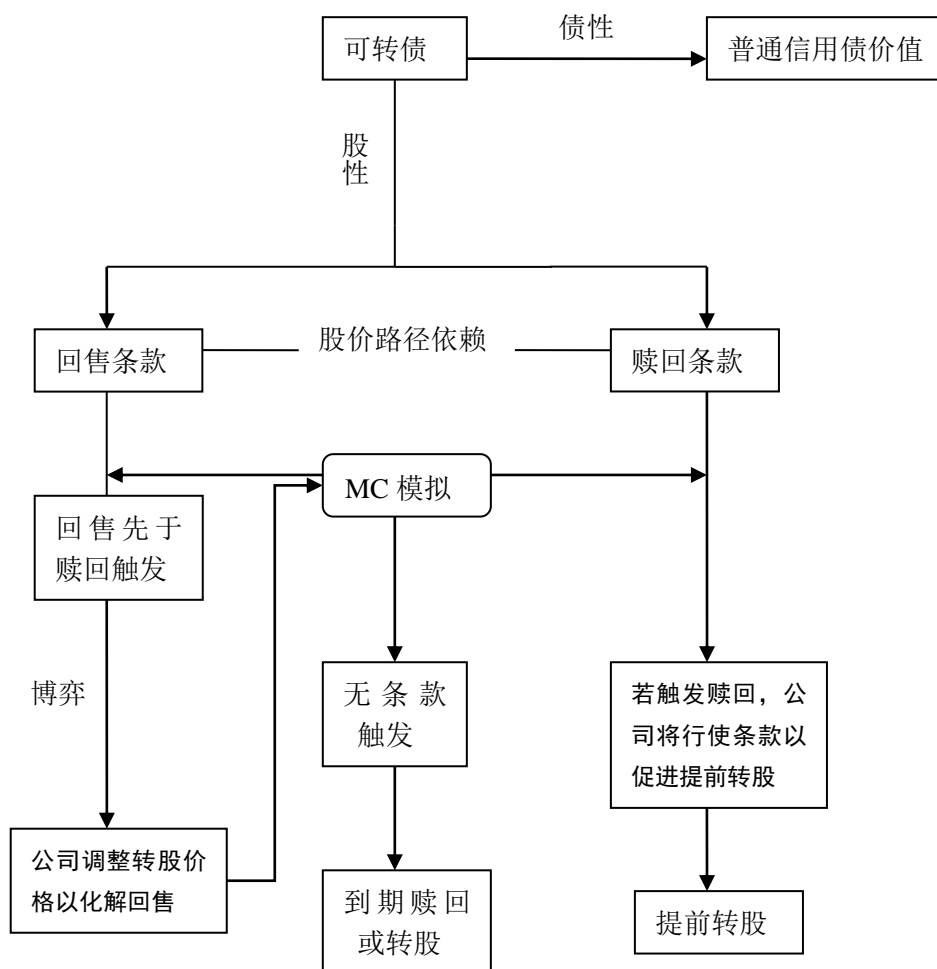
关。一般而言，股价波动率越高、分红率越高、剩余期限越长，可转换债券的期权价值就越高。

此外，可转换债券一般设置提前赎回、向下修正转股价、提前回售等条款，因此还内含了其他期权，包括转股权，赎回权，回售权以及转股价向下修正权。其中转股权和回售权属于投资者的多头期权，而转股价向下修正权和赎回权则属于发债主体的多头期权。因此，可转换债券的价值可表达为：

可转换债券理论价值=纯债价值+期权价值-赎回权价值+回售权价值-转股价向下修正权

在实际操作中，本基金管理人将运用 BS 模型以及蒙特卡洛模型等方法，计算可转换债券的理论价值。本基金将首先利用无风险利率和违约风险溢价贴现的方法计算定价时点的纯债价值；再结合可转换债券设置的提前赎回、向下修正转股价、提前回售等条款，用 BS 公式计算出其隐含的期权价值；两者相加即得到可转换债券的理论价值。本基金将针对标的股票从定价时点至可转换债券到期日的不同价格路径，重复上述步骤，取均值后得到最终的理论价值。

可转换债券理论价值计算流程



本基金将理论价值作为可转换债券投资价值的参考，并与市场真实价格进行比较。如果理论价值显著高于当前价格，说明该可转换债券可能被低估，如果理论价值显著低于当前价格，显示该可转换债券可能被高估。本基金将持续跟踪可转换债券市场的供求变化、流动性以及估值溢价水平，判断转股溢价率和纯债溢价率，从而挑选出具有投资价值的可转换债券。

(3) 转股策略

在转股期内，当本基金所持有可转换债券市场交易价格显著低于转股平价时，即转股溢价率明显为负时，本基金将通过转股并卖出股票以实现收益；当可转换债券流动性不能满足组合需求时，本基金将通过转股来保障基金财产的流动性；当正股价格上涨且满足提前赎回触发条件时，本基金将首先通过转股来锁定已有收益，并进一步分析正股未来的价格走势，做出继续持有正股或立即卖出的决定。

（4）条款博弈策略

国内可转换债券一般设置提前赎回、向下修正转股价、提前回售等条款，其中赎回条款赋予发行人提前赎回可转换债券的权力，修正条款赋予发行人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权力，回售条款赋予投资者将可转换债券回售给发行人的权利，这些条款将对可转换债的价值产生影响。例如，当正股价格持续低于转股价达到一定程度，如发行人向下修正转股价，则可转换债券的转股价值得到大幅提高，同时降低了未来由于正股价格下降带来的可能损失。

本基金将深入分析公司基本面，包括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预测其未来发展战略和融资需求，结合流动性、到期收益率、纯债溢价率等因素，充分发掘这些条款给可转换债券带来的投资机会。

（5）套利策略

本基金将密切关注以下两种套利机会：1) 在可转换债券的转股期内，当转换溢价率为负时，可以买入可转换债券并及时转股，然后在二级市场卖出股票，以获取套利收益；2) 在可转换债券发行期内，当可转换债券的优先配售条款具有吸引力时，可以买入股票并配售可转换债券，待其上市后再卖出，以获取收益。

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争取获得更大的套利收益。

3、可分离交易可转债投资策略

可分离交易可转债是指认股权证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即是一种附认股权证的公司债，上市后可分离为纯债和认股权证两部分。可分离交易可转债是债券和股票的混合融资品种，它与传统可转换债券的本质区别在于上市后债券与期权可分离交易。但是，不论是认股权证还是标的股票，与传统可转换债券内含的期权之间都具有很强的相关性。因此，分离交易后的纯债和认股权证组合在一起仍然具有传统可转换债券的部分特征，甚至也可以构造出类可转换债券品种。

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投资策略与传统可转换债券的投资策略类似。本基金将综合分析纯债部分的收益性、流动性，以及发债公司基本面等情况，以此为基础判断纯债部分的投资价值。此外，本基金将通过调整纯债和认股权证或标的股票之间的比例，来组合成不同风险收益特征的类可转换债券产品，并根据不同的市场环境适时进行动态调整。

4、普通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利率策略、信用策略和个券选择策略，判断不同债券在经济周期的不同阶段的相对投资价值，并确定不同债券在组合资产中的配置比例，实现组合的稳健增值。其中利率策略是指本基金通过全面研究和分析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和金融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变化趋势及结构，结合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取向的研判，从而预测出金融市场利率水平变动趋势；信用策略是指本基金依靠内部信用评级系统跟踪研究发债主体的经营状况、财务指标等情况，对其信用风险进行评估，以此作为个券选择的基本依据；个券选择策略是指通过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研究方法，形成具体的投资策略。

5、股票投资策略

（1）新股申购

在国内股票市场上，股票供求关系不平衡经常使得新股上市后的二级市场价格高于其发行价，从而使得新股（IPO 和增发等）申购成为一种风险较低的投资方式。本基金将研究首次发行股票及增发新股的上市公司基本面因素，根据股票市场整体定价水平，估计新股上市交易的合理价格，同时参考一级市场资金供求关系，最终制定相应的新股申购策略。本基金通过参与新股认购所获得的股票，将根据其上市后的二级市场价格相对于其合理内在价值的高低，确定继续持有或者卖出。

（2）个股精选

在股票投资中，采用“自下而上”的策略，精选出具有持续竞争优势且估值有吸引力的股票，精心科学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辅以严格的投资组合风险控制，以获得当期的较高投资收益。

本基金精选组合成份股的过程具体分为二个层次进行：第一层次，企业竞争优势评估。通过深入的案头分析和实地调研，发现在经营中具有一个或多个方面的持续竞争优势（如公司治理优势、管理层优势、生产优势、市场优势、技术优势、政策性优势等）、管理出色且财务透明稳健的企业；第二层次，估值精选。基于定性定量分析、动态静态指标相结合的原则，采用内在价值、相对价值、收购价值相结合的估值方法，选择股价没有充分反映价值的股票进行投资及组合管理。只要一个企业保持和提升它的竞争优势，本基金就作长期投资。如果一个企业丧失了它的竞争优势或它的股价已经超过其价值，本基金就将其出售。

6、资产证券化产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宏观经济和基本面分析的基础上,对资产支持证券标的资产的质量和构成、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提前偿付风险等进行分析,评估其相对投资价值并作出相应的投资决策,以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尽可能的提高本基金的收益。

7、权证投资策略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可适度进行权证投资。投资权证的目的是为控制下跌风险和实现基金资产增值。

未来,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金融工具的丰富和交易方式的创新等,基金还将积极寻求其他投资机会,履行适当程序后更新和丰富组合投资策略。

8、其他衍生工具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密切跟踪国内各种衍生产品的动向,一旦有新的产品推出市场,将在届时相应法律法规的框架内,制订符合本基金投资目标的投资策略,同时结合对衍生工具的研究,在充分考虑衍生产品风险和收益特征的前提下,谨慎进行投资。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利用其他衍生金融工具进行套利、避险交易,控制基金组合风险,并通过灵活运用趋势投资策略获取超额收益。

(二) 投资决策依据和投资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 (1)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 (2) 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及对中国债券市场的影响;
- (3) 国家货币政策及债券市场政策;
- (4) 商业银行的信贷扩张;
- (5) 可转换债券市场的基本情况。

2、投资决策机制

本基金实行投资决策团队制,强调团队合作,充分发挥集体智慧。本基金管理人将投资和研究职能整合,设立了投资研究部,策略分析师、固定收益分析师、金融工程小组和基金经理,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渗透到投资研究的关键环节,群策群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中长期稳定的较高投资回报。

3、投资决策程序

本基金具体的投资决策机制与流程为:

(1) 宏观分析师根据宏观经济形势、物价形势、货币政策等判断市场利率的走向，提交策略报告。

(2) 债券策略分析师提交关于债券市场基本面、债券市场供求、收益率曲线预测的分析报告。

(3) 信用分析师负责信用风险的评估、信用利差的分析及信用等级的调整。

(4) 数量分析师对衍生产品和创新产品进行分析。

(5) 在分析研究报告的基础上，基金经理提出月度投资计划并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

(6) 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基金经理提交的投资计划。

(7) 如审议通过，基金经理在考虑资产配置的情况下，挑选合适的债券品种，灵活采取各种策略，构建投资组合。

(8) 集中交易室执行交易指令。

(三) 投资限制

1、禁止行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基金禁止从事下列行为：

(1) 承销证券；

(2) 向他人贷款或提供担保；

(3) 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4) 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5) 向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或者买卖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发行的股票或债券；

(6) 买卖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控股关系的股东或者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

(7) 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8) 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规定禁止从事的其他行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禁止性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不受上述规定的限制。

2、投资组合限制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将遵循以下限制：

(1) 本基金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资产的 80%；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现金或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所指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2) 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3) 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4) 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 1 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展期；

(5) 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买入权证的总金额，不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5%，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同一权证的比例不超过该权证的 10%。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遵从其规定；

(6) 现金或到期日不超过 1 年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所指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7)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本基金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 BBB 以上（含 BBB）的资产支持证券。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8) 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 10%；

(9)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 10%；

(10) 本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所申报的金额不得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11) 一只基金持有一家发行的流通受限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百分之三；一只基金持有的所有流通受限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该基金资产净值的百分之十五；本款所指流通受限证券包括由《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

理办法》规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部分等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锁定期的可交易证券,不包括由于发布重大消息或其他原因而临时停牌的证券、已发行未上市证券、回购交易中的质押券等流通受限证券;经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协商,可对以上比例进行调整;

(12)本基金主动投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投资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不得主动新增流动性受限资产的投资;

(13)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开放式基金(包括开放式基金以及处于开放期的定期开放基金,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特殊投资组合除外)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股票的 15%;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股票的 30%;

(14)本基金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方开展逆回购交易的,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应当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15)本基金不得违反《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和投资比例的约定;

(16)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规定的其它投资限制。

《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的,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不受上述限制。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的监督和检查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开始。

除上述第(6)、(7)、(12)、(14)项外,由于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合并或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原因导致的投资组合不符合上述约定的比例不在限制之内,但基金管理人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以达到标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的样本由在沪深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可转换债券组成，以反映国内市场可转换债券的总体表现。该指数基日为2002年12月31日，基点为100点。

中债综合指数是中国全市场债券指数，以2001年12月31日为基期，基点为100点，并于2002年12月31日起发布。中债综合指数的样本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其样本范围涵盖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成分债券包括国债、企业债券、央行票据等所有主要债券种类。

沪深300指数是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授权，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开发的中国A股市场指数，它的样本选自沪深两个证券市场，覆盖了大部分流通市值，其成份股票为中国A股市场中代表性强、流动性高的股票，能够反映A股市场总体发展趋势。

本基金认为，该业绩比较基准目前能够忠实地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指数时，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预期风险、较低预期收益的品种，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0年03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1 投资组合报告

1.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35,539,421.73	16.56
	其中:股票	535,539,421.73	16.5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495,463,388.50	77.18
	其中:债券	2,495,463,388.50	77.1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2,145,640.92	5.01
8	其他各项资产	40,121,865.93	1.24
9	合计	3,233,270,317.08	100.00

1.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88,452,112.73	9.6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8,412,500.00	0.95
H	住宿和餐饮业	10,305,000.00	0.34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95,246,209.00	3.18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546,000.00	1.0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7,636,000.00	0.9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6,551,600.00	0.22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8,390,000.00	1.62
S	综合	-	-
	合计	535,539,421.73	17.89

1.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1.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700,000	59,822,000.00	2.00
2	600309	万华化学	949,424	53,329,146.08	1.78
3	002311	海大集团	1,000,000	36,000,000.00	1.20
4	600519	贵州茅台	30,000	35,490,000.00	1.19
5	300144	宋城演艺	1,000,000	30,910,000.00	1.03
6	600585	海螺水泥	548,373	30,050,840.40	1.00
7	603259	药明康德	300,000	27,636,000.00	0.92
8	002475	立讯精密	700,000	25,550,000.00	0.85
9	000651	格力电器	374,000	24,526,920.00	0.82
10	000333	美的集团	403,521	23,505,098.25	0.79
11	600009	上海机场	250,000	19,687,500.00	0.66
12	300059	东方财富	1,144,000	18,040,880.00	0.60
13	300413	芒果超媒	500,000	17,480,000.00	0.58
14	601688	华泰证券	855,900	17,383,329.00	0.58
15	603899	晨光文具	314,200	15,314,108.00	0.51
16	000661	长春高新	30,000	13,410,000.00	0.45
17	600276	恒瑞医药	150,000	13,128,000.00	0.44
18	002027	分众传媒	2,000,000	12,520,000.00	0.42
19	002127	南极电商	1,000,000	10,910,000.00	0.36
20	600258	首旅酒店	500,000	10,305,000.00	0.34
21	002250	联化科技	600,000	10,278,000.00	0.34

22	600004	白云机场	500,000	8,725,000.00	0.29
23	600872	中炬高新	200,000	7,870,000.00	0.26
24	601888	中国国旅	80,000	7,116,000.00	0.24
25	002044	美年健康	440,000	6,551,600.00	0.22

1.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1.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688	华泰证券	117,572,158.81	30.74
2	601318	中国平安	115,039,650.24	30.08
3	002714	牧原股份	102,448,289.82	26.78
4	300059	东方财富	87,599,393.55	22.90
5	600309	万华化学	65,961,306.29	17.25
6	002311	海大集团	61,233,442.60	16.01
7	600004	白云机场	58,659,953.47	15.34
8	000651	格力电器	52,102,744.00	13.62
9	600519	贵州茅台	48,490,006.99	12.68
10	002475	立讯精密	46,457,452.30	12.15
11	000786	北新建材	41,556,028.81	10.86
12	601888	中国国旅	36,825,277.55	9.63
13	000333	美的集团	33,606,530.76	8.79
14	600872	中炬高新	31,778,423.19	8.31
15	000661	长春高新	31,216,860.00	8.16
16	600690	青岛海尔	29,933,074.98	7.83
17	600276	恒瑞医药	29,337,278.85	7.67
18	603259	药明康德	28,121,023.60	7.35
19	600585	海螺水泥	28,007,362.50	7.32
20	300144	宋城演艺	26,834,354.19	7.02
21	600009	上海机场	25,507,068.94	6.67
22	600258	首旅酒店	22,675,139.84	5.93
23	600887	伊利股份	21,754,869.12	5.69
24	002415	海康威视	20,473,837.48	5.35
25	600030	中信证券	20,203,846.00	5.28
26	002142	宁波银行	19,544,093.41	5.11
27	600660	福耀玻璃	19,356,740.10	5.06
28	300413	芒果超媒	17,442,137.00	4.56
29	000538	云南白药	16,982,224.00	4.44
30	002050	三花智控	15,983,690.30	4.18
31	000858	五粮液	14,991,634.92	3.92

32	603899	晨光文具	14,981,376.00	3.92
33	600426	华鲁恒升	13,894,558.88	3.63
34	002044	美年健康	13,604,723.39	3.56
35	600570	恒生电子	13,374,930.88	3.50
36	002032	苏泊尔	12,978,310.00	3.39
37	000568	泸州老窖	12,793,461.77	3.34
38	002127	南极电商	12,740,821.50	3.33
39	002027	分众传媒	12,618,857.00	3.30
40	300408	三环集团	12,416,473.00	3.25
41	002422	科伦药业	12,376,328.00	3.24
42	000001	平安银行	11,634,356.00	3.04
43	601166	兴业银行	9,475,943.12	2.48
44	603939	益丰药房	8,872,444.00	2.32
45	002250	联化科技	8,860,523.18	2.32
46	300124	汇川技术	8,647,142.70	2.26
47	603027	千禾味业	8,605,113.14	2.25
48	002008	大族激光	8,411,583.00	2.20

注:本项“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1.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714	牧原股份	127,610,120.64	33.36
2	601688	华泰证券	103,769,116.32	27.13
3	601318	中国平安	72,396,588.03	18.93
4	300059	东方财富	71,284,564.47	18.64
5	600004	白云机场	55,393,827.02	14.48
6	000651	格力电器	43,619,068.84	11.40
7	000786	北新建材	41,417,241.33	10.83
8	601888	中国国旅	35,817,157.47	9.36
9	600872	中炬高新	33,480,152.96	8.75
10	600690	青岛海尔	29,725,009.27	7.77
11	002311	海大集团	29,386,753.47	7.68
12	600276	恒瑞医药	25,174,621.24	6.58
13	002475	立讯精密	24,546,777.60	6.42
14	600309	万华化学	23,242,416.42	6.08
15	600887	伊利股份	22,006,229.00	5.75
16	000661	长春高新	21,814,810.91	5.70
17	600519	贵州茅台	20,844,938.13	5.45
18	600030	中信证券	20,097,611.56	5.25

19	002415	海康威视	19,198,270.58	5.02
20	002142	宁波银行	19,190,397.50	5.02
21	002050	三花智控	18,269,874.50	4.78
22	600660	福耀玻璃	17,482,529.30	4.57
23	000858	五粮液	16,384,501.24	4.28
24	000538	云南白药	16,324,914.16	4.27
25	600009	上海机场	13,148,008.00	3.44
26	300408	三环集团	12,809,899.00	3.35
27	600426	华鲁恒升	12,796,313.60	3.35
28	002032	苏泊尔	12,462,438.00	3.26
29	000568	泸州老窖	12,245,087.95	3.20
30	002422	科伦药业	11,979,104.52	3.13
31	600258	首旅酒店	11,863,371.72	3.10
32	600570	恒生电子	11,503,730.00	3.01
33	000001	平安银行	11,381,360.00	2.98
34	601933	永辉超市	11,184,141.00	2.92
35	603939	益丰药房	11,099,631.00	2.90
36	002044	美年健康	11,096,252.68	2.90
37	000333	美的集团	10,632,194.20	2.78
38	601166	兴业银行	9,626,068.00	2.52
39	002008	大族激光	9,410,286.45	2.46
40	603027	千禾味业	8,420,516.07	2.20
41	002127	南极电商	8,259,496.00	2.16
42	300124	汇川技术	8,098,489.65	2.12
43	600529	山东药玻	7,654,172.84	2.00

注：本项“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1.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550,375,956.9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175,270,887.65

注：本项“买入股票成本”和“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1.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61,693,235.00	5.4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61,693,235.00	5.40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333,770,153.50	77.95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495,463,388.50	83.35

1.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11	光大转债	2,998,070	373,739,406.20	12.48
2	132018	G 三峡 EB1	2,731,960	303,985,189.20	10.15
3	110059	浦发转债	2,178,540	237,983,709.60	7.95
4	018007	国开 1801	1,554,980	156,664,235.00	5.23
5	127006	敖东转债	981,441	108,194,055.84	3.61

1.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1.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1.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1.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1.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1.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419,037.7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143,432.36
5	应收申购款	32,559,395.8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0,121,865.93

1.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3011	光大转债	373,739,406.20	12.48
2	127006	敖东转债	108,194,055.84	3.61
3	113020	桐昆转债	94,597,213.50	3.16
4	127012	招路转债	87,842,745.97	2.93
5	113019	玲珑转债	77,457,940.20	2.59
6	110053	苏银转债	76,059,328.80	2.54
7	113518	顾家转债	49,253,908.00	1.65
8	128035	大族转债	46,473,772.40	1.55
9	128065	雅化转债	45,950,600.16	1.53
10	110055	伊力转债	45,552,000.00	1.52
11	113014	林洋转债	40,664,000.00	1.36
12	110045	海澜转债	38,684,709.20	1.29
13	113013	国君转债	33,337,855.60	1.11
14	110046	圆通转债	32,232,500.00	1.08
15	113508	新凤转债	27,190,000.00	0.91
16	128061	启明转债	26,150,000.00	0.87
17	128028	赣锋转债	22,386,049.66	0.75
18	110054	通威转债	21,990,345.40	0.73
19	113509	新泉转债	21,617,403.00	0.72
20	132005	15 国资 EB	18,165,000.00	0.61
21	113021	中信转债	16,971,000.00	0.57
22	113511	千禾转债	16,865,295.40	0.56
23	113522	旭升转债	16,852,468.00	0.56
24	128059	视源转债	15,136,403.05	0.51
25	113517	曙光转债	14,130,068.80	0.47
26	128032	双环转债	12,549,751.04	0.42
27	128067	一心转债	11,463,000.00	0.38
28	123017	寒锐转债	9,728,039.65	0.32

29	128029	太阳转债	7,666,800.00	0.26
30	113525	台华转债	6,360,182.40	0.21
31	113009	广汽转债	6,129,024.00	0.20
32	110048	福能转债	6,062,000.00	0.20
33	110051	中天转债	6,053,136.60	0.20
34	123023	迪森转债	4,186,198.35	0.14
35	113531	百姓转债	1,865,850.00	0.06
36	110041	蒙电转债	1,175,400.00	0.04
37	110031	航信转债	1,055,843.40	0.04
38	123016	洲明转债	197,477.80	0.01
39	113025	明泰转债	149,343.30	0.00
40	113510	再升转债	13,130.40	0.00

1.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十二、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 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A 类基金份额

阶段	净值增长率 (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4)	(1)-(3)	(2)-(4)
2011年6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12月31日	-1.60%	0.38%	-9.00%	0.60%	7.40%	-0.22%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0.91%	0.41%	3.13%	0.35%	-2.22%	0.06%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1.01%	1.07%	-2.17%	0.56%	1.16%	0.51%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82.23%	1.16%	46.72%	0.84%	35.51%	0.32%
2015年1月1日至	-14.43%	2.97%	-17.34%	2.40%	2.91%	0.57%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12月31日	-9.99%	0.63%	-9.86%	0.62%	-0.13%	0.01%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12月31日	11.26%	0.55%	1.23%	0.38%	10.03%	0.17%
2018年1月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9.95%	0.76%	-2.54%	0.55%	-7.41%	0.21%
2019年1月1日至 2019年12月31日	33.33%	0.78%	21.34%	0.59%	11.99%	0.19%
2011年6月17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年12月31日	83.48%	1.25%	16.03%	1.70%	67.45%	-0.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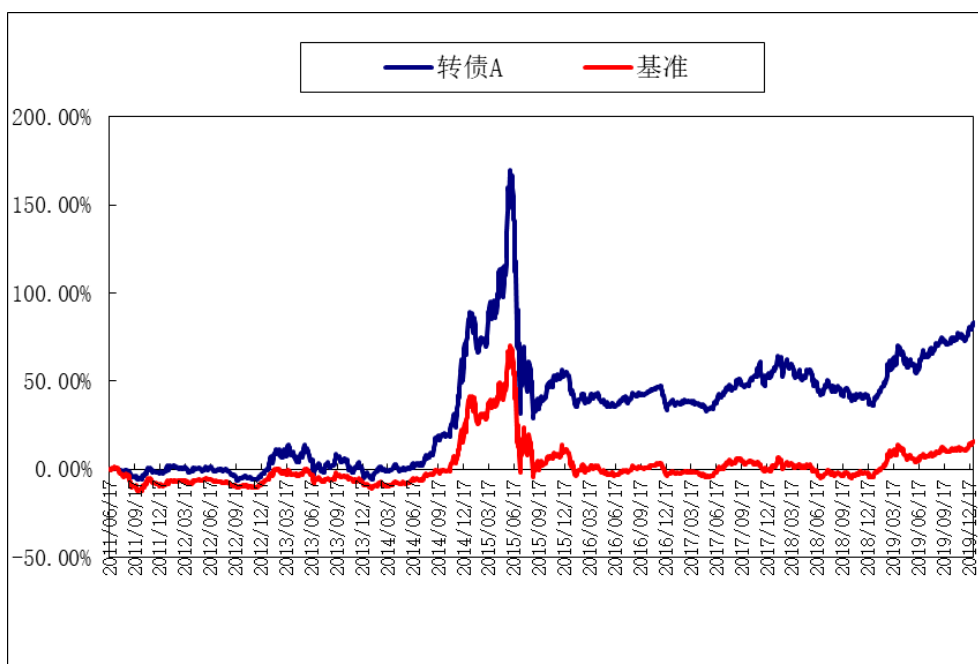
C类基金份额

阶段	净值增长 率(1)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4)	(1)-(3)	(2)-(4)
2011年6月17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1年12月31日	-1.80%	0.39%	-9.00%	0.60%	7.20%	-0.21%
2012年1月1日至 2012年12月31日	0.51%	0.40%	3.13%	0.35%	-2.62%	0.05%
2013年1月1日至 2013年12月31日	-1.33%	1.07%	-2.17%	0.56%	0.84%	0.51%
2014年1月1日至 2014年12月31日	81.63%	1.16%	46.72%	0.84%	34.91%	0.32%
2015年1月1日至 2015年12月31日	-14.70%	2.97%	-17.34%	2.40%	2.64%	0.57%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12月31日	-10.31%	0.63%	-9.86%	0.62%	-0.45%	0.01%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12月31日	10.79%	0.56%	1.23%	0.38%	9.56%	0.18%
2018年1月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10.29%	0.76%	-2.54%	0.55%	-7.75%	0.21%
2019年1月1日至 2019年12月31日	32.73%	0.77%	21.34%	0.59%	11.39%	0.18%
2011年6月17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年12月31日	77.56%	1.25%	16.03%	1.70%	61.53%	-0.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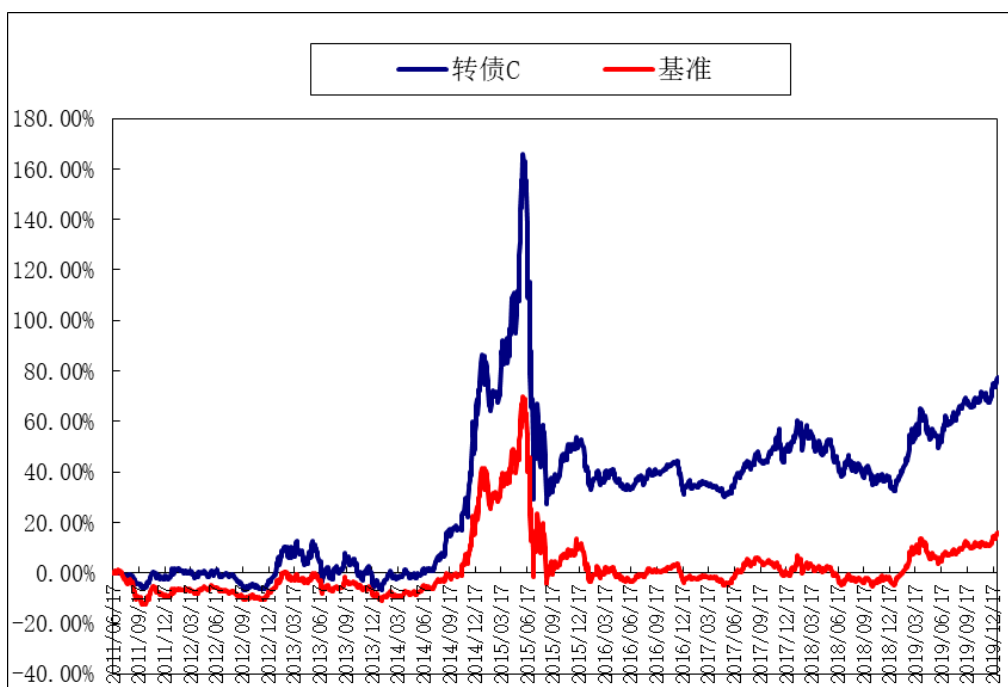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图

A 类基金份额



C 类基金份额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销售服务费：本基金从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二)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75\%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管理人的授权委托书，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管理人的授权委托书，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4—8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0%。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 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管理人的授权委托书，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划出，分别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本基金持续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各项费用。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

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 2 日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一） 针对“重要提示”章节：增加了本次招募说明书更新的主要事项和更新截止时间。

（二） 针对“基金管理人”章节：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16 日